

1.連江縣設備汰換補助申請表(1/2)

收件日期(審核單位填)：_____

申請序號(審核單位填)：_____

申請者類型： ☐ 服務業 ☐ 住宅(自然人) ☐ 機關/單位		
申請者/單位：		
商業登記/設立登記字號/身份證字號：		
電話： - - - - -		
申請者/單位與電費單用戶名稱： ☐ 相同 ☐ 不同(須檢附租賃契約影本或足資證明之文件)		
電號地址： ☐ 同隨申請表檢附之電費收據影本地址		
郵遞區號 - (市、縣) (區、市、鎮、鄉)		
(里、村) (路、街) 段 巷 弄 號之 樓		
聯絡人姓名：		行動電話：
聯絡電話：		Email：
設備汰換申請品項(得複選)(請勾選汰換項目並檢附相關購置證明影本)		
☐ 無風管空氣調節機 ☐ 冷氣機 ☐ 電冰箱(前三項須另附回收證明/廢四機三聯單)		
☐ 除濕機(須另附回收證明) ☐ 汰換老舊照明燈具		
申 請 文 件	項目	檢附資料
		是 否
	1.連江縣設備汰換補助申請表	☐ ☐
	2.連江縣設備汰換補助申請切結書	☐ ☐
	3.申請者資格證明文件影本(請勾選型式)：	
	☐ 商業登記證 ☐ 其他經本府認定足資證明之文件(登記證)	☐ ☐
	☐ 法人設立登記證明文件 ☐ 自然人(身分證)	
	4.申請者之存摺影本(建議臺灣銀行或中華郵政之影本)	☐ ☐
	5.最近一期台電公司電費單影本	☐ ☐
	6.廢機回收證明文件(限申請補助無風管空氣調節機、冷氣機、冰箱、除濕機者)	☐ ☐
7.補助設備規格及證明文件	☐ ☐	
8.無廢機回收證明文件之切結書	☐ ☐	
9.補助款讓渡授權書 (申請者/單位與電費單用戶名稱不同者須檢附租賃契約影本或足資證明之文件)	☐ ☐	
現場查核： ☐ 無 ☐ 有(審查結果： ☐ 合格 ☐ 不合格)		
※核定實付總金額：新臺幣_____元		

1. 連江縣設備汰換補助申請表(2/2)

申請設備汰換產品資料(補助設備限填列同一電號地址，同案不同地址須另填本表)								
序號	設備名稱	型號	新設備規格 (冷氣：額定 冷氣能力；冰 箱：容量；照 明：發光效 率；除濕機： 升/日)	原設備 規格	統一發票號碼 (檢附發票影本，提供收據者 免填)	發票 (收據) 日期	新設 數量	補助金額 (元)
合 計								

註：為辦理補助，於必要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使用申請者相關資料，並針對提供之電號進行用電量變化比較分析。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營業秘密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本人已確實詳閱上述之同意內容，並且同意提供相關資料以供本府及經濟部使用。

申請者
(請蓋公司/個人章)

2. 連江縣設備汰換補助申請切結書

_____ (立切結書人) 所填具之「連江縣設備汰換補助申請表」及其他檢附文件，絕無隱匿、虛偽或假造等不實情事，且同一改善計畫未獲其他政府機關補助，如有虛偽不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繳回全部或一部分補助款，絕無異議。

此致

連江縣政府

立切結書人蓋章： (大章)

統 一 編 號：
(自然人填身份證字號)

代表人蓋章： (小章)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請
實
貼

4. 申請者之存摺影本(建議臺灣銀行或中華郵政之影本)(請實貼)

請
實
貼

請
浮
貼

請
浮
貼

請
浮
貼

請
浮
貼

7. 補助新設備之產品保證卡影本(發票或收據已載明廠牌及型號者免附)(3/3)

請

浮

貼

8. 無廢機回收證明文件之切結書

_____ (立切結書人) 因有困難致無法提供「廢機回收證明文件」，特立此切結書證明「舊有被汰換之設備」(☐無風管空氣調節機、☐冷氣機、☐冰箱、☐除濕機) 已確實回收完成，如有虛偽不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繳回全部或一部分補助款，絕無異議。

此致

連江縣政府

立切結書人蓋章： (大章)
統 一 編 號：
(自然人填身份證字號)

代表人蓋章： (小章)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9. 補助款讓渡授權書

茲本人_____參與連江縣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補助款計畫,依規定完成設備汰換並辦理補助申請程序,經連江縣政府審核後獲核發之補助款,確實讓渡與_____無訛,自即日起該補助款歸於台端,如有發生不實或偽造等情事,一概由本申請人負全責,恐口無憑,特立此書為證。

此致

連江縣政府

申請人:

(簽章)

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

公司地址/戶籍地址(同身分證):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